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编号：2023-003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毛昌辉先生辞职 暨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毛昌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毛昌辉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毛昌辉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改善经营业绩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对毛昌辉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毛昌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人数将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 7 名人数，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提名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汪礼敏，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粉末冶金与特种材料研究所副所长，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恒源粉末合金厂厂长，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5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3 月 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601）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6 日

至 2023 年 3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关于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06	有研新材	2023/2/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下午 13:00—13:30

(二)登记地点：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合生财富广场 1601）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3、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闫绥

2、联系电话：010-62023601

3、传真：010-62362059

4、电子邮箱：yanhuan@griam.cn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4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2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到董事 6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毛昌辉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及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现同意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汪礼敏，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有色金属冶金专业。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粉末冶金与特种材料研究所副所长，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恒源粉末合金厂厂长，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专家，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选汪礼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3 月 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14 点 5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公司四层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3 月 7 日

至 2023 年 3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选举黄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过大豪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议公告见 2023 年 2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告。上述议案内容将另行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25	大豪科技	2023/3/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于 2023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3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2:30-5:00）到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者，登记时间以公司证券投资部收到传真或信函为准。

2、个人股东会议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等。

3、法人股东会议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有效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等。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晓军

2、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0015

电话：010-59248942、010-59248923

传真：010-59248880

电子邮箱：zqb@dahaobj.com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选举黄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黄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一) 董事会决议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黄磊先生简历：

黄磊，男，出生于 1965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博士学历。1989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交通大学，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工程研究院副院长、物流研究院副院长；国家大数据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物联网重大应用示范工程专家组成员（连续两届）；教育部第二届教育信息化专家组成员。

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瑞斯康达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010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收益权转让及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通知，获悉其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签署了《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并与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银理财”）签署了《信托受益权远期转让合同》及《股票质押合同》，约定李茂津、陈克春、刘振东将持有的公司 158,768,400 股股票收益权转让予云南信托，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17 日将 158,768,400 股股票质押予信银理财，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及信托受益权远期转让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

1、合同方

（1）股票收益权转让方：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

（2）股票收益权受让方：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作为“云南信托 - 云和 315 号单一资金信托”之受托人）

法定代表人：甘煜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2、标的股票收益权

基于股票收益权转让方持有的公司 158,768,400 股（其中：李茂津 112,893,500 股、陈克春 24,054,700 股、刘振东 21,820,200 股）股票为标的股票的（1）任何情形下的减持、卖出收入；（2）因送股、公积金转增、配股、拆分股份等形成的派生股票在任何情形下的卖出收入；（3）因持有标的股票和派生股票而取得的股息、红利、现金、分红等；（4）公司终止清算时，基于标的股票而获得的清算分配财产；（5）公司依法减资时，基于标的股票而获得的出资额的返还；（6）因标的股票和派生股票产生的其他任何收益，收益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

3、股票收益权的转让

股票收益权转让方向股票收益权受让方转让标的股票的收益权，股票收益权受让方按转让价款从股票收益权转让方处购买标的股票的收益权，自转让生效日起，标的股票收益权相关的收益和权利归股票收益权受让方所有。

4、担保措施

李茂津先生配偶刘凤茹女士、陈克春先生配偶杨慧敏女士、刘振东先生配偶刘凤霞女士，承诺以夫妻共同财产及个人名下所有财产对《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项下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信托受益权远期转让合同

1、合同方

（1）信托受益权转让方：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云南信托 - 云和 315 号单一资金信托”之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郭觉怀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 1 幢 35 层、36 层

（2）信托受益权受让方：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

2、标的信托受益权

信托受益权转让方系“云南信托 - 云和 315 号单一资金信托”的唯一委托人和受益人，享有本单一资金信托的全部信托受益权，而本单一资金信托项下的信托资金全部用于受让“标的股票收益权”，因此，“标的信托受益权”的权利最终体现为“标的股票收益权”。

信托受益权受让方应在 2024 年 2 月 20 日前向信托受益权转让方支付完毕转让价款，标的信托受益权自转让价款支付完成后转让予信托受益权受让方。

3、担保措施：股票质押担保，转让方与受让方签署《股票质押合同》，并办理标的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和强制执行公证手续。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为担保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在与信银理财签署的《信托受益权远期转让合同》项下的义务的履行，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与信银理财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签署了《股票质押合同》，约定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刘振东先生将 158,768,400 股公司股票质押给信银理财。

双方已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上述限售流通股的股票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茂津	是	112,893,500	是（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 年 2 月 16 日		主债权清偿完毕之日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40.998%	7.89%	用于偿还认购友发转债的借款
陈克春	是	24,054,700	是（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 年 2 月 16 日		主债权清偿完毕之日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40.995%	1.68%	用于偿还认购友发转债的借款
刘振东	是	21,820,200	是（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3 年 2 月 17 日		主债权清偿完毕之日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40.993%	1.53%	用于偿还认购友发转债的借款
合计		158,768,400							40.997%	11.1%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李茂津	275,358,000	19.25	0	112,893,500	40.998	7.89	112,893,500	0	162,464,500	0
陈克春	58,677,000	4.10	0	24,054,700	40.995	1.68	24,054,700	0	34,622,300	0
刘振东	53,229,000	3.72	0	21,820,200	40.993	1.53	21,820,200	0	31,408,800	0
徐广友	96,255,000	6.73	0	0	0	0	0	0	96,255,000	0
尹九祥	92,496,000	6.47	0	0	0	0	0	0	92,496,000	0
陈广岭	56,490,000	3.95	0	0	0	0	0	0	56,490,000	0
朱美华	45,768,100	3.20	0	0	0	0	0	0	45,768,100	0
于洪岑	46,868,500	3.28	0	0	0	0	0	0	46,868,500	0
徐秀清	6,695,500	0.47	0	0	0	0	0	0	6,695,500	0
徐福鑫	6,695,500	0.47	0	0	0	0	0	0	6,695,500	0
徐福洋	6,695,500	0.47	0	0	0	0	0	0	6,695,500	0
合计	745,228,100	52.11	0	158,768,400	40.997	11.1	158,768,400	0	586,459,700	0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益权转让及股票质押的资金将用于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及刘振东先生用于偿还认购友发转债的借款。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茂津先生、陈克春先生及刘振东先生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股票收益权转让合同》《信托受益权远期转让合同》及《股票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3-019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10:00-11:00 在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 89 号星荟中心 1 座 8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其中董事胡震宁、

姚沈杰、周晓兰、何嘉、冯国富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严晨、吴伟钟、丁秋泉及高级管理人员廖上林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诚栩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辉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该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震宁先生、陆晓艳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廖上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张诚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了该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陈默先生为公司审计负责人，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附：简历

刘辉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生，软件工程硕士。1992 年至 1998 年历任江西电视机厂工程部工程师、香港华鑫行上海办事处工程师；1999 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代表、董事长代表、董事长，2005 年至 2018 年曾任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至 2018 年曾任上海华臣生物试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至 2018 年曾任上海益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担任上海惠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惠中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惠中检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惠中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益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润达汇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润惠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奥森润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润达医疗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控股润达医疗器械发展（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国润医疗供应链服务（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欣利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润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Runling Holdings Inc.董事、Hycor Holdings Inc.董事；现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二、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

胡震宁先生，中国国籍，1974 年生，理学士。1998 年至 2006 年曾任合富医疗（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等职务。2006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至 2019 年曾任江苏润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目前担任上海润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益信医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上海昆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青岛润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南京润达强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润达榕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怡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合肥润达万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秸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东南悦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经理、黑龙江鑫圣瑞医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春市尚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润澜（上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康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润达尚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黑龙